

漯河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漯招商办〔2022〕10号

关于印发《漯河市关于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市直相关单位：

《漯河市关于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方案》已经漯河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漯河市关于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 专项治理方案

为杜绝招商引资领域失信行为，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营商环境，提高招商引资项目落地效率，现制定招商引资领域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省、市相关工作要求，发挥政府在社会诚信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整治招商引资领域失信问题，增强企业和投资者的认同感、获得感和安全感，促进政府治理能力和营商环境建设迈上新台阶。

（二）工作目标。通过集中开展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作，落实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和排查整改主体责任，彻底清理失信问题存量，严防发生增量，将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相结合，从源头上防止政府失信行为发生。建立健全政务信用监督评价机制，强化政府失信惩戒问责，进一步加强我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发挥政府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中的表率作用，提升政府公信力，树立政府良好形象，优化我市营商环境。

二、工作原则

（一）统一领导与分工负责相结合。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统筹全市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

作，各级政府和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加强领导，结合本辖区和本部门实际，抓好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排查整改工作。

(二)宣传教育与监督惩戒相结合。各级各部门在加大政府守信践诺、公务人员依法履职宣传教育力度的同时，要加快建立健全政务信用监督评价机制，进一步强化政务失信问责，加大对政府部门和公职人员失信行为的惩处和曝光力度。

(三)问题整改与建章立制相结合。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列出问题清单，建立措施清单，抓好落实整改。同时，把问题整改和建章立制相结合，建立健全政务诚信建设长效机制，从源头上防止政府失信行为发生。

三、治理内容

(一)招商引资领域是否严格依法依规出台招商引资优惠政策；

(二)招商引资领域是否认真履行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类合同、协议，是否以政府换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理由毁约失信，是否随意改变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合同约定；

(三)因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其他法定事由需要改变政府承诺和合同约定的，是否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进行，并对相关企业和投资人的财产损失依法予以补偿。

四、治理步骤

(一)问题梳理阶段(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30日)。各级政府、部门要高度重视政府失信行为专项治理工

作，对照治理内容，列出问题清单，建立工作台账，全面开展自查自纠。11月30日前，各单位将自查情况报送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 整改落实阶段(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31日)。各单位对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查出的问题，逐条研究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认真整改落实，确保问题清理整治无遗漏、不复发。

(三) 总结验收阶段(2023年6月至2023年8月31日)。8月31日前，各单位要对照方案，认真检查，落实整改责任，确保整改效果，将整改报告报送至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瞒报漏报、弄虚作假、拖延治理等情况，将进行约谈并公开通报。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和责任落实。市商务局成立招商引资领域违约失信整治行动领导小组，负责专项整治行动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吴祥杰 市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师艳芳 市投资促进中心主任

赵晓兰 市商务局副局长

李 珂 市投资促进中心副主任

成 员：朱丽娜 市商务局招商引资服务管理科科长

杜双江 市投资促进中心政策研究科科长

赵启帆 市商务局对外开放办公室副主任

关方方 市投资促进中心政策研究科副科长

徐啸洋 市商务局招商引资服务管理科科长

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招商引资服务管理科，负责落实领导小组的部署要求，牵头抓总、协调指挥、督察督办、强力整治。

各县区（功能区）和有招商引资任务的市直单位都要明确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明确得力人员负责此项工作。要强化责任担当，强化监督检查，采取有力举措，狠抓工作落实，确保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各县区（功能区）和有招商引资任务的市直单位第一责任人、具体责任人名单与违约失信问题清单同时上报。

（二）建立健全政府诚信保护修复机制。各县区（功能区）和有招商引资任务的市直单位要严格规范招商引资行为，认真履行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类合同、协议，不得以政府换届、相关责任人更替等理由违约、毁约。因国家利益、公共利益或其他法定事由需要变更政府承诺和合同约定的，要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进行，并对相关企业和投资人的财产损失依法予以补偿。

（三）建立健全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和监督管理机制。各县区（功能区）和有招商引资任务的市直单位要坚决落实主体责任，坚持激励与惩戒并举，克服为官不为等官僚主义陋习，不遮丑、不护短。市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将整改工作纳入全市招商引资考核评价体系严格考核，对问题查摆到位且整改到位的给予适当加分，对工作推进不力、整改不到位或弄虚作假的，要给予扣分并按照规定提交市政府实施行政问责。

五、工作要求

(一) 夯实工作责任。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招商引资领域失信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指定专班全面排查梳理问题,强化整改落实,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二) 强化监督检查。各单位要采取措施对本辖区、本单位集中整治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市领导小组将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及其背后的违纪违法、腐败问题线索进行跟踪督办,严谨细致认真核查,依纪依法严肃查处。

(三) 建立长效机制。各单位要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建立完善杜绝招商引资领域失信行为长效工作机制,强弱项、补短板、提效能,全力推动招商引资工作取得新成效。

附件:漯河市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排查情况一览表

漯河市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11月10日印发

漯河市招商引资领域政府失信行为排查情况一览表

填报单位（公章）：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序号	问题描述	推进措施及时间节点	完成时限	第一责任人	具体责任人	备注
1						
2						
3						
4						
5						

注：（1）要认真排查，如实填报，不得瞒报、漏报；（2）“问题描述”要写清楚项目名称、事件原因及过程。